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相关规定，作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期利益，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

### 二、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完备，情况属实。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各项业务与管理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所作出的结论。

### 三、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1、经审阅李岷先生、闫小雷先生简历等材料，董事候选人李岷先生、闫小雷先生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对上市证券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与公司主要股东不存在简历所述之外的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曾受证券监管机构、政府主管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2、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方式和程序、提名人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3、同意提名李岷先生、闫小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以下无正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浦伟光

赖观荣

周成跃

张 峥

吴 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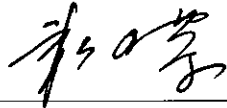
2023年3月30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浦伟光



赖观荣

\_\_\_\_\_

周成跃

\_\_\_\_\_

张 峥

\_\_\_\_\_

吴 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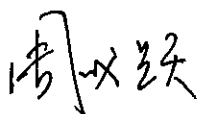
2023年3月30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浦伟光

赖观荣



周成跃

张 峥

吴 溪

2023年3月30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浦伟光

\_\_\_\_\_  
赖观荣

\_\_\_\_\_  
周成跃

\_\_\_\_\_  
  
张 峥

\_\_\_\_\_  
吴 溪

2023年3月30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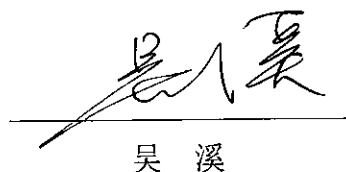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浦伟光

赖观荣

周成跃

张 峥



吴 溪

2023 年 3 月 30 日